

十一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内蒙古佳景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）的（小型水库大坝安全监测和水雨情监测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小型水库大坝安全监测和水雨情监测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国信华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1人，营业收入为108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30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国信华源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9月14日